

三同步落实报告

公司按《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开展网络和系统定级备案、符合性评测等工作，及时向通信主管部门报备，按照有关政策和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系列标准要求落实网络安全防护措施，保障网络和系统安全。

公司按照国家用户信息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要求，已开展用户信息保护工作，落实企业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管理制度和技术手段，规范用户信息和网络数据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和销毁行为，加强数据访问权限管理，防止用户信息和数据泄露。公司已按电信主管部门要求，如若发生大规模用户个人信息泄露事件、影响众多用户的服务中断事件等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影响范围，消除事件危害，并第一时间向电信主管部门报告，根据电信主管部门要求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我公司已配备相应数量的专职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人員，成立相应的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机构，并将相关信息向业务开展地电信主管部门报备，已建立健全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制度，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做好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技术手段规定使用、日常管理及运行维护。

我公司按要求，对木马僵尸网络、移动恶意程序、网站仿冒等公共网络安全威胁，采取中断仿冒网站或恶意程序传播、控制服务器的接入服务等处置措施。

公司按电信主管部门要求或有关标准，具备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

技术保障措施，并实现与网络和业务发展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确保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技术手段对运营网络和业务的全覆盖；提供面向用户发布的公共信息应用使用技术手段和人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违法信息监测和处置。